

苏州市人民政府（ 函 ）

苏府地名函〔2021〕100号

市政府关于同意命名福庆路的复函

吴中区甪直镇人民政府：

你们上报的《关于申请“福庆路”地名命名的函》（甪政呈〔2021〕10号）收悉。根据地名管理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你们申报的位于吴中区甪直镇田东路北侧、紫竹园南侧，起点为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澄东村经济合作社宗地、止点为田东路的道路命名为“福庆路”。

地名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Fúqìng Lù

地名标志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FUQING LU

你们要加强对相关单位正确使用标准地名的指导，及时会同有关部门，按照《地名标志》（GB 17733-2008）国家标准落实

地名标志的制作、设置工作。

此函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

2021年7月2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省民政厅，市地名委员会成员单位，市行政审批局，吴中区
人民政府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7月30日印发
